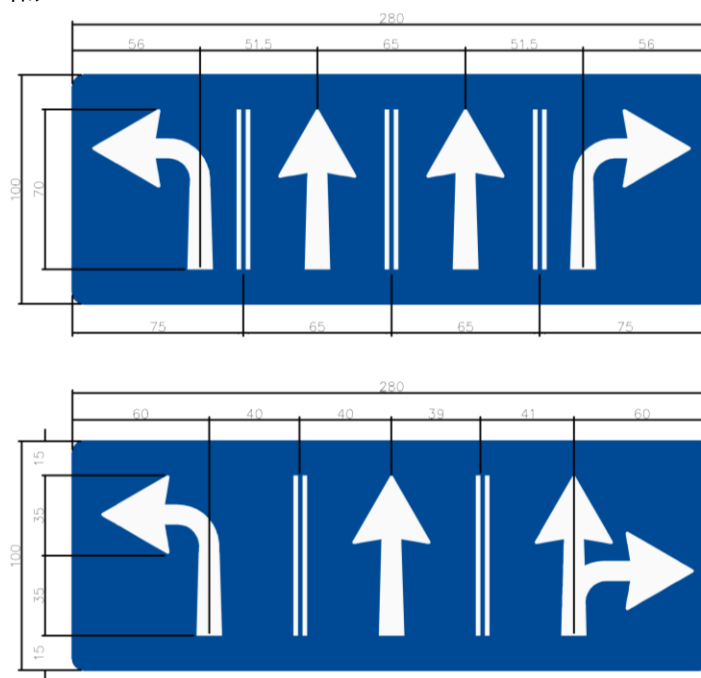


第一百三十三條之一 車道預告標誌「輔1」，用以預告前方道路車道配置情形。

本標誌為藍底白色圖案。其箭頭方向應與前方道路車道管制狀況一致，視需要設於車道管制路段前方適當位置。  
圖例如左：

輔1



(單位：公分)